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绍市发改中心〔2019〕17号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绍兴文理学院 扩建工程——河西中心区改造提升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绍兴文理学院：

你单位《关于要求审批绍兴文理学院扩建工程——河西中心区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绍兴市工业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绍兴文理学院组建于 1996 年，是经教育部批准成立的普通全日制综合性高等院校，2019 年 1 月，被确定为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为进一步推进学院河西中心区的发展，推动绍兴大学的建设，创建和绍兴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实施该项目是十分必要的。

二、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绍兴文理学院位于绍兴市越城区环城西路 508 号，项目拟对

绍兴文理学院河西中心区进行改造提升，包括屋面平改坡、外墙涂料更换、新增立面装饰构件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68701.47 平方米，其中河西科教馆行政楼（含阶梯教室）建筑面积 13227.33 平方米，志廉楼建筑面积为 23581.58 平方米，理工楼建筑面积 15861.84 平方米，图书馆建筑面积 16030.72 平方米。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住宅全装修相关内容和要求，按照《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建筑业企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建筑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绍政办发〔2019〕9号）文件精神执行。

三、施工期间应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环境保护，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约 9000 万元，建设资金由财政安排解决。

该项目已列入 2019 年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请据此批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批。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5月24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计局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5月24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9-330602-83-01-012071-002